2023年度述法报告

县自然资源局党组书记、副局长 阿不拉江·艾海提

根据工作要求，现述法如下：

一、履职情况

（一）强化学习，提升法治素养。始终坚持把学习作为一种政治责任和担当，自我加压，常抓常严。一是定期召开专题会议，研究部署法治建设工作，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存在的问题和困难，2023年局党组研究部署法治工作4次。二是针对自治区法治督查反馈的两个问题，及时制定整改方案，均已整改完毕。三是充分利用培训、书本、网络、学习强国、党员网上活动室等学习平台，认真学习习近平关于法治思想、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学习党章党规，党史学习教育、主要领导带头，班子成员和全体干部积极参加自治区开展的“逢九必讲”共计32次128人次，加强自然资源、林草相关法律法规学习培训；四是我局执法人员通过培训，取得执法证人员20人。通过学习，进一步提升领导干部法治观念，用最新的理论武装头脑、拓宽思路、推进焉耆县自然资源工作。

(二）推进法治建设，落实各项责任。按照全面依法治县各项工作要求，不断提升国土资源执法和林草执法监察能力，保障各项工作扎实推进。

**1、狠抓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落实，确保行政执法行为规范有效。**严格实施执法公示制度，积极推进自然资源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，全面开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，按照“谁执法谁公示”的原则，按事前、事中、事后规范公示行政执法信息，统筹推进行政执法事前公示与政府信息公开、权责清单公布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等工作。将行政执法主体、人员、职责、权限、依据、程序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信息，作为全面准确及时主动公开的事项内容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坚持严格执法，在自然资源执法过程中加强自我监督、自我审核，通过内部评查、科室间交叉互评等形式开展评查，不断提升案件质量，不出现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。

2、**严厉打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。**有计划、有步骤地开展土地、矿产资源、林草领域的整治与巡查工作。截止12月31日，行政许可受理718件，办结718件；行政处罚受理18件，办结18件，罚没金额共计34.1143万元；申请法院强制执行4件；开展监督检查16次；行政征收67次，征收总金额8495.748万元。动态巡查在“预防为主、事前防范、事中巡查、事后查处”的基础上，共计出动51批次174人次。定期巡查重点区域，做到第一时间发现问题、掌握情况、妥善处理，将违法案件苗头消灭在萌芽状态。

3、**落实法治工作责任制，大力开展特色普法活动。**

结合3月12日、4月15日“国家安全教育日”、“4.22世界地球日”、6 月25日“土地日”、“12.4法制宣传日”之机通过发放宣传单、设置咨询台、开展培训、利用驻村下沉走访入户等方式大力宣传《宪法》、《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、《行政处罚法》等各类法律法规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1、加强局执法队伍建设，配齐配强执法人员，加强执法培训，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能力和水平。

2、努力构建法治环境，严格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有针对性、经常性、多渠道开展普法宣传，努力营造浓厚的法制宣传氛围。